

核实个人事项，重点抽查哪些干部

中组部负责同志就《关于进一步做好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工作的通知》答记者问

据新华社北京1月2日电 2013年12月7日，中央组织部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工作的通知》(简称《通知》)，对进一步做好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工作提出明确要求。日前，中央组织部负责同志接受了记者采访，就《通知》的有关情况回答了记者提问。

哪些领导干部需报告个人事项

问：这一次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工作与往年相比有什么特点？

答：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已连续进行了三年。与以往相比，这次填报最突出的特点，就是体现了从严治党、从严治吏。《通知》明确要求，领导干部要严格按照规定，主动地如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保证填报内容真实准确。同时提出，要对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情况进行抽查核实，以切实增强报告制度的约束力，提高施行效果。

问：哪些领导干部需要向组织报告个人有关事项？

答：《关于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规定》明确规定，需要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领导干部主要包括：①各级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民主党派机关中县处级以上(含县处级副职)的干部；②人民团体、事业单位中相当于县处级副职以上的干部；③大型、特大型国有独资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含国有独资金融企业和国有控股金融企业)的中层以上领导人员和中型国有独资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含国有独资金融企业和国有控股金融企业)的领导班子成员；④调研员以上非领导职务的干部和已退出现职，但尚未办理退(离)休手续的干部。

抽查包括随机抽查和重点抽查

问：《通知》明确要求领导干部要严格遵守报告纪律，对不遵守报告纪律的如何处理？

答：这方面，《通知》主要强调了两

点：一是要求2014年1月集中填报时，领导干部要按照《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表》和第一次填报的要求，重新填写每一事项的情况信息(截至填报时的现状)。这样要求，主要是为下一步顺利开展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汇总综合和抽查核实工作奠定基础。二是进一步严明纪律。凡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报告、不如实报告或隐瞒不报的，根据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限期改正、责令作出检查、诫勉谈话、通报批评或者调离岗位、免职等处

理；构成违纪的，依照有关规定给予纪律处分。凡不如实填报或隐瞒不报的，一律不得提拔任用、不列入后备干部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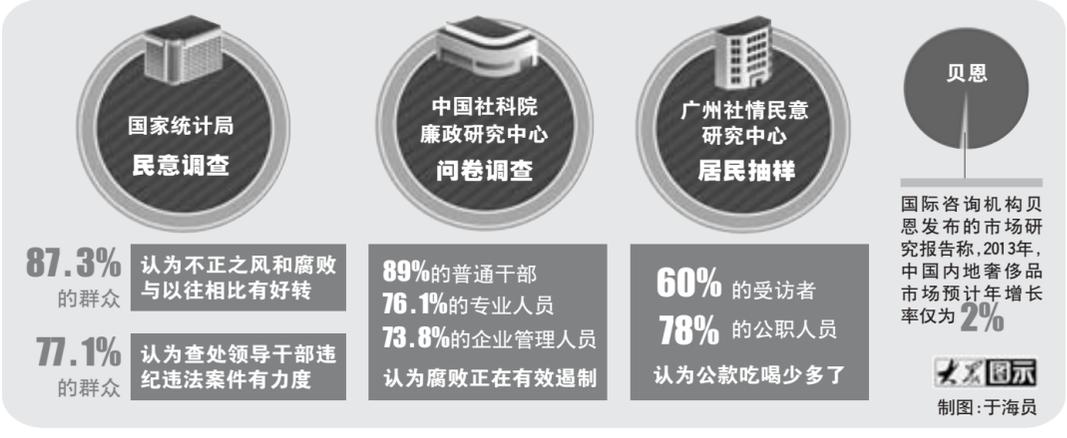
问：《通知》提出，今年起将开展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抽查核实工作。具体怎么开展呢？

答：抽查核实是指组织人事部门对抽查到的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核实的工作。抽查方式包括随机抽查和重点抽查。随机抽查在每年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材料汇总

综合工作结束后集中开展一次，按一定比例进行。重点抽查根据工作需要进行，主要包括：拟提拔的部分考察对象；拟列入后备干部人选对象，重点是厅级后备人选对象；接到涉及领导干部个人报告事项的举报，需要核实的；在巡视工作或干部考核考察中，群众对领导干部涉及个人报告事项的问题反映突出的；其他需要重点抽查核实的。各级组织人事部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本地区(本单位)管理的干部的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进行抽查核实。

民意调查结果显示：

人民群众对反腐败信心增强



2013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纠“四风”，治贪腐，正风肃纪博得群众高度赞扬。近日，多家机构发布的民意调查结果表明，多数干部群众认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成效明显。

国家统计局2013年11月在21个省(区、市)开展的民意调查显示，87.3%的群众认为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与以往相比有好

转，77.1%的群众认为查处领导干部违纪违法案件有力度。

广州社情民意研究中心在全国693个城市和县城，随机抽样3000位城镇居民进行的调查显示，60%的受访者和78%的公职人员认为公款吃喝比以前少多了。

国际咨询机构贝恩发布的2013年中国奢侈品市场研究报告称，中国内地奢侈品市场

正在“感觉寒意”，预计年增长率仅为2%左右，与往年高达30%的强劲增长相比差距甚远。

中国社科院廉政研究中心问卷调查显示，89%的普通干部、76.1%的专业人员、73.8%的企业管理人员，认为腐败蔓延势头正在有效遏制和一定范围内遏制，比2012年分别提高1%、5.9%和122.8%。

(据新华社北京1月2日电)

(上接第一版)多开展一些不打招呼、不提前安排的随机调研。注重解决实际问题，提倡现场办公，及时研究解决调研中发现的具体问题，涉及面广的重要问题向常委会汇报，集体研究解决。在全省县级以上领导机关组织开展调研活动，通过领导干部深入基层摸民情、听民声、解民忧，达到改进作风、改进工作的目的。

(三)改进文风会风，切实增强针对性和指导性

1. 规范会议、文件、简报。提倡少开会、开短会。制定并认真落实“无会月”制度，集中精力深入基层、指导解决实际问题。加强会议的计划性，继续精简文件简报，抓好文山会海专项治理，从严控制会议数量、会期和参加人员规模，简化会议程序，严格会议经费管理。
2. 进一步减少出席一般性活动。未经省委批准，不在市任职的常委不出席各类剪彩、奠基活动和庆祝会、纪念会、表彰会、博览会、研讨会及各类论坛，在市任职的常委出席上述活动要从简掌握。从严控制领导活动新闻报道的数量、字数、时长。
3. 进一步规范各类议事协调机构。在前期精简调整省委议事协调机构的基础上，对拟保留的议事协调机构进一步作出规范，明确职责，提高议事协调能力。从严控制设立新的省委议事协调机构，规范设立程序，及时进行调整，切实发挥作用。

(四)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在求真务实上狠下功夫

1. 健全完善直接联系群众和服务群众制度。认真抓好省委《关于广泛联系党员干部联系困难家庭和群众的意见》的贯彻落实，带头联系困难家庭，加强对分管部门和全省面上工作的督促指导，帮助特困家庭解决实际困难，推进工作落实。畅通联系群众的渠道和方式，深化对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规律的认识。对重要信访事项当面听取群众意见或直接接访，解决一批重点信访事项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在化解矛盾、解决问题中进一步改进作风。
2. 健全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对省委出台的的重大发展战略，及时完善配套措施，加强督促检查，加大工作推进力度。对每年制定的省委常委会工作要点，搞好任务分解和责任落实，形成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每年年底，省委常委听取重点工作落实情况汇报。建立省委常委经常性督查机制，每年由常委带队对重大战略、重点工程、重要项目建设情况进行督导，确保决策部署和政策落地；改进全省现场观摩会组织方式，以便各地更有针对性地相互学习借鉴，更好地推动科学发展。充分发挥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的作用，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干事创业。

(五)改进决策方式，努力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

1. 坚持走群众路线，充分发扬民主。健全重大决策议事规范，建立健全民情民意反映、重大决策专家咨询和社会听证等在内的一系列制度，注意直接听取群众意见，搞好调研论证。积极推进协商民主，坚持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规范省委常委会议工作运行，在充分酝酿讨论的基础上研究决定重大事项。建立重要决策终身负责制。
2. 完善党内民主。坚持和完善常委会向全委会定期报告工作并接受监督制度，发挥全委会对重大问题的决策作用。落实和完善党代会代表任期制，认真执行向党代会代表定期通

报情况和代表列席省委重要会议、联系党员群众等制度，建立健全党代会代表提案制，充分发挥代表参与决策和监督作用。

3. 健全完善依法办事、依法行政制度机制。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来谋划事业和推动工作，严格依法办事，弘扬法治精神。继续推进办事公开，坚决查处在项目审批、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分配等工作中搞暗箱操作、权力寻租等行为。

(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把调动积极性与增强约束性更好地统一起来

1. 完善干部考核评价和选拔任用工作。进一步改进干部考核指标、考核体系、考核方式，研究制定更加科学的干部政绩考核体系，坚决纠正唯国内生产总值论干部问题。研究制定加强和改进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意见，完善干部选拔任用机制。
2. 强化基层基础工作指导。研究制定加强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的意见，集中力量解决制约基层组织服务能力的若干突出问题，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完善县乡党委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制度，实施农村党组织书记素质提升工程。加强对村“两委”选举工作的指导，制定行之有效的监督措施，确保村“两委”依法依规选举。

3. 切实抓好基层、部署工作充分考虑基层的现实条件、工作基础，不搞“一刀切”，不提不切实际的标准和要求。

从清理和规范评比达标表彰活动，严厉整治授牌晋级泛滥现象。完善规范评比表彰和达标活动方面的制度规定，切实纠正“一票否决”过多过滥问题。深入研究解决基层单位长期存在的问题，帮助基层解决实际困难。把群众工作能力和成效纳入党员干部考核、考察范围，分期分批分层次搞好对基层党组织负责人的培训，不断提高基层党员干部的能力素质和水平，不断提升联系和服务群众的能力。

4. 坚持对干部严格要求、严格管理。清理整顿在职领导干部在行业协会、商会类社会组织中兼职。集中整治“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坚决纠正工作人员对待群众态度生硬、推诿扯皮现象；坚决杜绝利用便民服务谋取不正当利益现象；坚决查处“吃拿卡要”行为；坚决整治执法监管中的作风粗暴、滥用职权行为。切实整治“庸懒散”，严肃处置无故旷工、迟到早退、擅离职守等行为。突出解决办事效率低下问题，坚决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各种行为，努力提升党政机关工作效能。巩固清退会员卡卡的成果。
5. 加强廉政风险防范控制。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反，“老虎”“苍蝇”一起打，保持对腐败分子的高压态势。进一步细化对领导干部监督特别是“一把手”监督方面的制度措施，建立务实管用的监督制度。从严查处和纠正涉及“四风”的各类消极腐败行为，树立勤政为民的好风气。

(七)加强联系群众和民生工作，创新群众工作方法，完善直接联系群众和服务群众制度，着力解决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

1. 统筹考虑发展和民生问题。把更多精力放到保障和改善民生上来，加大民生工作、公益事业投入，为群众多办好事。认真落实就业优先战略，研究制定扩大就业的具体政策和措施，做好重点人群就业工作，完善覆盖城乡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实施“老小孤残”救助帮扶，更加关注老年人、孤儿、农村留守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提高低保重度残疾人生活补助标准。加大扶贫开发力度，认真落实《山东省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

年)》，努力解决贫困村居的路水电医学等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发挥好“第一书记”的作用。

2.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全面完成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认真解决进城农民工子女就近入学、校舍改造等实际问题。坚决纠正发展教育事业中损害群众利益行为，严肃查处滥用行政权力干预职称评定、科研经费使用、研究生名额分配等学术资源配置的问题和利用职务插手教材教辅选用、基建工程、校企合作、招标采购等领域的问题。

3. 着力解决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实行严格的质量追溯制度、召回制度、市场准入和退出制度，严厉打击食品药品制假售假行为，保证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坚决纠正食品药品安全方面损害群众利益行为，严肃查处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问题。综合整治城市交通拥堵，构建城市综合交通体系，加强城市路网、公交专道、停车设施建设，有重点、分层次推进治堵工作，争取尽快见到成效。加快治理大气污染，全面落实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实施方案，大力实施《山东省2013—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规划》，确保实现大气污染防治的目标任务。

(八)深化改革创新，进一步开创工作新局面

1. 深化重点区域发展战略。细化对省会城市群经济圈和西部经济隆起带两个发展规划的相关配套措施，加强工作指导，强力推动落实。在项目立项审批、财税体制改革、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对西部地区给予更多倾斜。

2. 集中抓好“三个一批”改革举措。实施一批重点改革，在转方式调结构、发展民营经济、县域经济、园区经济上强化措施，创新体制机制；组织一批改革试点，选择不同层面的试点单位先行先试，探索积累经验；培育一批改革典型，鼓励和引导基层探索实践，发挥群众首创精神，营造创新创造的浓厚氛围。通过改革创新，破解制约科学发展的矛盾和问题，为全省发展注入动力和活力。依靠法制和政策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最大限度地取消和下放一批审批项目。改进行政审批流程，简化程序，提高效率，进一步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活力和全民创新创业热情。

3. 加快推进农村改革发展。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深入推进农业发展方式转变，大力发展优质安全农产品。积极推进农村土地流转，推进适度规模经营。提高农业劳动者素质，培养懂经营、会管理的新型农民，加快农业现代化步伐。坚决纠正损害涉农利益行为，严肃查处截留、挤占、挪用、骗取惠农资金等问题。

4. 推动军民融合式发展。促进军地在科研开发、基础设施建设、人才培养、应急救援、宣传文化等领域深度融合。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加强民兵预备役建设。

(九)加强清理整顿，确保专项整治取得实效

1. 整治公款送礼、公款吃喝、奢侈浪费。严禁在公务活动中赠送或接受礼品、礼金和各种有价证券、支付凭证，严禁节日期间用公款送节礼，严肃查处索取、接受或以借为名占用管理和服务对象以及其他与行使职权有关的单位或个人的财物。严禁用公款大吃大喝或安排与公务无关的宴请，坚决查处在“农家乐”、私人会所等场所公款吃喝行为。坚决制止豪华铺张办晚会现象，严禁使用财政资金举办营业性文艺晚会。建立健全招商引资活动

方面管理规定，坚决纠正境外招商人住豪华酒店、举办奢侈宴请、赠送高档礼品等问题，坚决纠正用公款参与高消费等行为。

2. 规范公务用车和国有企业职务消费。整治超标配备公车，坚决查处超编超标配车、违规换车和借车、摊派款项购车、豪华装饰公务用车以及公车私用、滥用军警车牌照等行为，严禁领导干部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使用配备给领导干部的公务用车。巩固国有企业职务消费和处理违规用车专项清理整顿成果，严格落实国有企业负责人职务消费管理制度和国有企业负责人职务消费管理制度，规范职务消费行为。

3. 整治多占办公用房、滥建楼堂馆所。处理省直房改遗留问题。建立完善楼堂馆所建设的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党政机关5年内全面停止新建楼堂馆所的要求。全面清理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超标占有、使用办公用房以及多处占用办公用房，豪华装修办公用房，配置高档办公家具及办公用品等问题，严禁领导干部长期租用宾馆、酒店房间作为办公用房；配备使用的办公用房，在退休或者调离时应当及时腾退并交原单位处理，严肃查处领导干部违规多占住房。严禁党政机关违反规定建楼堂馆所，搞豪华装修，不得以任何名义新建、改造、扩建所属宾馆、招待所或具有接待功能的设施或者场所。

4. 整治“三公”经费开支过大。完善“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和公开制度，控制预算总量，严格审批程序，增强刚性约束。严格执行预算，严禁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反规定进行不必要的公务活动，严禁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支出。完善公务接待制度，严格公务接待标准，从严控制公务用车经费开支，从严控制因公出国(境)经费开支，强化预算执行。完善因公出国(境)管理制度，严格任务审批，严肃外事纪律。严格控制因公临时出国(境)团组数量和规模，不得安排照顾性、无实质内容的一般性出访，不得安排考察性出访，不得由企事业单位出资或补助，不得摊派、转嫁出国(境)费用。制定关于进一步做好省级领导外事工作的若干规定。

5. 整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坚决叫停违背科学发展、盲目铺摊子上项目的行为，坚决遏制盲目“造城”之风。采取切实措施，纠正错误的地方执行政策搞重复、统计数据不实和招商引资声势大、项目落地少问题。坚决查处制造假情况、假数字、假典型、虚报工作业绩的问题。

6. 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行为。坚决纠正征地拆迁中损害群众利益行为，严肃查处补偿款不按标准及时足额发放问题；坚决纠正违法涉访中损害群众利益行为，严肃查处办“人情案”、“关系案”、“金钱案”等问题；坚决纠正安全生产方面损害群众利益行为，严肃查处不依法依规处理安全事故的问题；坚决纠正环境保护中损害群众利益行为，严肃查处出台有悖于环保法律法规的“土政策”、限制和干扰环境执法，纵容企业违法建设、违法生产和非法排污等问题；坚决纠正医疗卫生方面损害群众利益行为，严肃查处医药购销和办医行医中的不正之风问题。

7. 抓实其他清理整顿任务。清理和规范节庆、论坛、展会，建立健全节庆、论坛、展会等方面管理规定。整治和规范报刊征订工作，解决报刊征订发行中的搭车、摊派行为。集中清理“吃空饷”、在编不在岗、编外大量



我为村民批阅报纸

周飞

1995年，本来健步如飞的我，突患顽疾急性脊髓炎，导致高位截瘫，生活无法自理，连家门都出不去。但我想通过看书学习，打破生活的封闭，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

然而，在我所居住的日照市东港区后村镇西草坡村这个小山村里，很难找到书，我便给祖国各地的笔友写信“要书”、给远方广播电台的主持人写信“找书”、厚着脸皮给杂志社写信申请赠阅的刊物、给市委书记写信“借书”、给各驻华大使馆写信“求书”。功夫不负有心人，最终我收到了笔友、电台、杂志社、市委书记及20多个大使馆寄来的书。

2007年，我拿出自己求来的700多册书，在村里建起日照市首家以个人名字命名的公益书屋——周飞农家书屋，免费为村民服务。当日照市文化局的领导来书屋调研的时候，看到简陋的书屋里没有一份报纸，当即决定给书屋免费订一份《大众日报》。

对这份报纸，我特别珍惜。我让父亲找出家里珍藏在房梁上的一块长木板，找村里的木匠做了一个报刊架，把书屋惟一的这份报纸郑重地展开放在报刊架上。只要村民来书屋，一进门就能看到《大众日报》。这份报纸，每天都在更新，几乎每个来到书屋的村民都会拿起报纸读一会。为了方便村民看报，我想出了一个办法：找出他们愿意看的内容，加上阅读提示。

每天邮递员送来《大众日报》时，我就会第一时间把报纸一版版看一遍，一边看一边用黑色的笔批注，在报纸上画上一个个记号。如养生保健的内容，老年人一定会感兴趣，就在标题上画上一个圆圈，写上“适合老年人”；有关教育的内容，我就会在标题上画上方框，写上“适合家长看”；读书栏目如果有好的文章，我就会画上对号，写上“适合中小學生阅读”等等。甚至还会具体到哪个内容对那几个村民有用，有针对性地推荐给他们。我这样做，受到了村民欢迎。

通过看《大众日报》，丰富了村民的文化生活，让他们了解到国家的农业政策，国内外发生的大小新闻，也让他们学到了很多知识。例如通过看《大众日报》上有关教育方面的文章，有的家长在教育孩子的问题上比以前更开明了，改正了过去“不打不成才”的简单粗暴的错误观念，通过和孩子交朋友的方式教育孩子了。

慢慢地，我批阅的报纸积累了一大摞。让我没想到的是，2010年11月8日，《大众日报》转载了我的农家书屋的照片。

如今，在我的努力和政府的支持下，“周飞农家书屋”已藏书7000多册，有11种报刊，免费服务接近一万人次。我也先后获得“山东省十佳农家书屋管理员”、“全国优秀农家书屋管理员”

聘用人员等问题。

(十)加强建章立制工作，实现作风建设规范化长效化

1. 制定制度建设计划。根据中央部署要求，围绕解决“四风”方面突出问题，突出制度建设重点，提出作风建设制度度、改、立的主要任务，明确工作措施、责任单位、完成时限等，推动抓好落实。
2. 建立健全各项制度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深入调查研究，制定我省实施办法和相关配套规定，推动抓好落实。建立健全体现群众意愿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和工作落实机制，完善党员干部直接联系群众制度，完善畅通群众诉求反映渠道制度。制定规范学会、协会管理规定，建立健全体育运动会方面管理规定。建立健全领导机关、领导干部以及执法监管部门和窗口单位、服务行业履职尽责的相关制度规定。建立健全党政机关领导干部工作生活待遇的制度规定，规范领导干部住房、用车、办公用房、医疗等方面的生活待遇。
3. 推动纠正“四风”常态化。制定关于加强整改落实作风各项规定情况监督检查的办法，明确“四风”具体内容和建立问题评价和违规惩处机制。加强社情民意收集，强化暗访、排查工作，发挥信访网络作用，及时发现“四风”方面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解决方案，提交常委会专题研究，部署开展专项治理。加强对下级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对违反规定的坚决从严处理。

三、整改工作要求

省委常委会把整改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发扬“钉钉子”精神，集中力量、时间抓好整改，确保整改工作取得扎扎实实的成效，确保教育实践活动善始善终、善作善成。

(一)领导率先垂范。整改落实工作由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同志负总责。省委常委同志根据分工，明确责任，对整改事项具体抓、勇于担当，亲自部署，切实抓好落实，发挥好示范带头作用。有关方面积极配合，切实做好各项工作。

(二)抓紧整改落实。按照整改分工，各牵头领导和责任单位要拿出具体整改的任务书、路线图和时间表，上下互动，各负其责，真整真改，一件一件抓好落实。凡是具备条件近期能解决的，要采取有力措施，按时间要求抓紧整改落实。需要长期努力的，要以积极作为的精神，努力创造条件，加大工作力度，完成好阶段性工作任务。要加强对有关问题产生原因的研究分析，举一反三，有针对性地加强法规制度建设，努力从源头上、根本上解决问题。

(三)加强督促检查。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省委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要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加强督促检查，建立整改台账，定期通报情况，通报工作进度，完成一项销号一项，确保整改工作有序推进、整改任务件件落实。

(四)接受群众监督。把整改方案作为省委常委会对全省人民的庄严承诺，坚持群众标准，开门整改，整改工作要向社会公布，整改过程接受群众监督，整改进展情况和成果要及时向社会通报，并采取适当方式听取群众对整改工作的评价，对达不到要求的整改项目要重整重改，确保改一件成一件，以整改实际成效取信于民。